

機關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前置作業費用補助作業要點修正總說明

機關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前置作業費用補助作業要點於九十三年二月十八日訂定，迄今歷經八次修正。配合實務作業需要，本次修正補助項目、審查及核定程序、請款程序、執行規定及結案程序等規定，修正重點如下：

- 一、修正公聽會為補助項目。（修正規定第三點）
- 二、修正主管機關審查程序、核定補助案件第一階段請款期限起算日及結案程序等規定。（修正規定第七點至第十點）